

宁波08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报名时间：6月23-7月8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2021_2022__E5_AE_81_E6_B3_A208_E5_B9_c42_502541.htm 根据财政部《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和《宁波市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规则》等规定，

宁波市2008年度会计从业资格统一考试安排在2008年11月15日举行，报名工作定于2008年6月23日至7月8日进行。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财经法规与会计职业道德 2008年11月15日上午9:00-11:00
会计基础 2008年11月15日下午14:00-16:30

二、报考条件（一）申请参加会计从业资格统一考试的人员，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1、遵守会计和其他财经法律、法规；
2、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质；
3、具备会计专业基础知识和技能。

因有《会计法》第四十二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所列违法情形，被依法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人员，自被吊销之日起5年内（含5年）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不得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因有提供虚假财务会计报告，做假账，隐匿或者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贪污、挪用公款，职务侵占等与会计职务有关的违法行为，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员，不得参加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不得取得或者重新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二）申请人符合上述基本条件且取得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中专以上（含中专）会计类专业学历（或学位）的，自毕业之日起2年内（含2年，计算到会计从业资格管理机关受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申请之日），可以免试《会计基础》科目考试。

（三）申请人

应当符合国家其他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三、报考对象符合上述报考条件并有志于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四、报名办法和时间

- 1.考试报名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各县（市）、区财政局组织实施（各县、市、区报名点具体地址详见附件）。
- 2.报名时间全市统一为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